

证券代码：831231

证券简称：佳保安全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董事会通知的时间及方式：2018年4月14日向全体董事以口头方式发出通知。

(二) 会议召开的时间：2018年4月25日12点。

(三)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望海路1166号招商局广场4楼佳保安全公司会议。

(四)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五) 会议的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徐卫东。

(六) 出席情况：应出席董事人数5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5人。

(七)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佳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发布于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公告《关于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注销深圳市佳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拟成立控股子公司“烟台佳保安全培训学校有限公司”。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提请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告。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

